

# 浙商银行 2025 年二季度关联交易情况

## 一、授信类关联交易

2025 年二季度末浙商银行关联方授信类业务情况表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扣除保证金、银行存单和国债后的授信余额	占本行资本净额比例	扣除保证金、银行存单和国债后的最大单户授信余额	占本行资本净额比例
浙江省创新投资集团及其关联企业	5,390.10	0.02%	3,100.00	0.01%
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100,955.22	0.42%	49,515.48	0.20%
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449,900.00	1.85%	396,900.00	1.64%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26,056.01	0.11%	15,000.00	0.06%
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62,811.70	0.26%	30,000.00	0.12%
太平保险集团及其关联企业	155,223.15	0.64%	96,136.70	0.40%
绍兴市柯桥区开发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664,041.72	2.74%	150,000.00	0.62%
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208,000.00	0.86%	208,000.00	0.86%
本行自然人及自然人关联企业	5,449.54	0.02%	520.64	0.002%
合计	1,677,827.44	6.91%	-	-

注：1. 本行子公司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为本行主要股东浙江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关联方浙江一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办理融资租赁业务，截至 2025 年二季度末业务余额为 535.00 万元。

2. 本行子公司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为本行主要股东绍兴市柯桥区开发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关联方绍兴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办理融资租赁业务，截至 2025 年二季度末业务余额为 8524.76 万元。

3. 本行子公司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为本行主要股东绍兴市柯桥区开发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关联方绍兴柯桥历史文化街区开发利用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办理融资租赁业务，截至 2025 年二季度末业务余额为 1 亿元。

本行资本净额为法人口径。

## 二、非授信类关联交易

2025 年二季度浙商银行关联方非授信类业务情况表

单位：万元

业务种类	业务方向	关联方名称	交易金额
资产转移类	转入资产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32.32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98.15
		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168.85
	转出资产	浙江省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4.83
		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425.88
服务类	提供服务	浙江省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426.94
		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12.00
		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121.47
		信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56.02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846.67
		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214.07
		浙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105.00
	接受服务	浙江省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525.65
		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286.06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225.49
其他非授信类业务	-	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2,092.70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437.28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7,482.18
		本行自然人关联方及自然人关联企业	1,111.67
存款	-	浙江省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67,948.23
		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16,450.00
		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3,582.63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24,296.89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19,030.07
		本行自然人关联方及自然人关联企业	6,933.81
合计	-	-	152,914.84